

#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、认真履职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天健”)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审计机构基本情况

### (一) 天健基本情况

天健于 2011 年 7 月成立，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。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天健共有合伙人 241 人，注册会计师 2356 人。

### (二) 聘请天健履行的程序

2025 年 10 月 28 日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；2025 年 10 月 28 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在 2025 年 11 月 20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，聘请天健履行的程序合规。

## 二、审计委员会对天健履行监督职责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监督作用，在评估年报审计机构

独立性和专业性、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年报审计机构建议、与年报审计机构讨论沟通审计事项、监督年报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等方面，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25年10月28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2025年第六次会议，对天健的服务经验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及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，认为天健具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，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质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协助公司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内控情况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、恰当，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2025年11月25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2025年第八次会议，与天健就2025年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沟通，并对年报审计工作提出具体要求。

（三）2026年1月30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会议，与天健就2025年年报审计情况进行沟通，听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汇报，并对年报审计工作提出具体要求。

（四）2026年4月15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2026年第二次会议，审阅《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》等，并对其发表意见。

### 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天健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天健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应尽的监督职责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，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勤勉尽责，公允表达意见，如期完成审计工作。

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6年4月15日